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经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本公司）相关部门确认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7年10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，累计收到的政府各类补助11,485,414.45元，截至2017年12月31日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累计获得政府各类补助资金58,191,961.48元，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报表净利润的10.88%。

现将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17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收到的政府补助金额(50万元以上明细单列)明细公告如下：

序号	项目内容	获得时间	补助金额（元）	会计科目	收款单位	文件依据
1	技术改造	2017.10.18	1,000,000.00	营业外收入	本公司	鄂财企发[2017]54号
2	经济奖励	2017.10.24	1,620,000.00	营业外收入	本公司	宜伍府发[2017]2号
3	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	2017.10.30	700,000.00	营业外收入	安琪崇左	崇财建[2017]90号
4	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	2017.10.31	600,000.00	递延收益	安琪伊犁	伊州财建[2017]142号
5	中央基建投资	2017.12.18	1,290,000.00	递延收益	安琪滨州	滨城财建指[2017]74号
6	中小企业发展款	2017.12.25	633,655.00	营业外收入	安琪赤峰	翁财发[2017]185号
7	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	2017.12.25	800,000.00	递延收益	安琪崇左	桂工信企业[2017]120号
8	科技计划项目	2017.12.26	600,000.00	营业外收入	安琪柳州	柳科技字[2017]35号
9	出口奖励基金	2017.10-12月	1,237,684.85	营业外收入	安琪埃及	--
10	零星补助	2017.10-12月	3,004,074.60	营业外收入	--	--

	合计		11,485,414.45			
--	----	--	---------------	--	--	--

以上各项补助已陆续到账，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与收益相关的计入当期损益（补助金额为 8,795,414.45 元）；与资产相关的确认为递延收益（补助金额为 2,690,000.00 元），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，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，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。上述补助的取得会对公司 2017 年业绩利润产生一定影响，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13 日